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购买）。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的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方正电机、证券代码：002196）自 2017 年 8 月 28 号（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复牌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4 日，停牌时间不超过五个交易日，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动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

的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8日